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盘龙区组织史资料

昆明市盘龙区政权系统 军事系统 组织史资料
统战系统 群团系统

(1950.3~1987.11)

中共盘龙区委组织部

中共盘龙区委党史办公室 编

盘龙区档案馆

云南民族出版社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编号: 1206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盘龙区组织史资料

昆明市盘龙区 政权 军事 系统组织史资料
统战 群团

(1950.3~1987.11)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组织史资料编纂办公室 编

云南民族出版社 出版

1990.6

责任编辑：安 泰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盘龙区组织史资料
昆明市盘龙区^{政权 军事}_{统战 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组织部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党史办公室
昆明市盘龙区档案馆

云南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内部发行)

(昆明市大观路 39 号)

云南新华印刷三厂印装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8.5 字数：44.2 万

1990 年 6 月第 1 版 199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20 本

书号： $\frac{ISBN\ 7-5367-000}{G \cdot 1}$ 定价：9.00 元

编纂说明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盘龙区组织史资料、昆明市盘龙区政权系统、地方军事系统、统一战线系统、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汇编（自编本）是根据中央、省、市委的部署及《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编纂的有关规定，结合盘龙区党、政、军、统、群组织机构的实际，在广征、核准资料的基础上，按照“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体例精编而成。

1.本资料按照现在所辖区域和所属各行政、企业、事业单位，追溯历史编写。从1950年3月4日昆明实行军管起，到1987年11月1日党的十三大闭幕截止。对于截止时的组织机构及在职干部以后的情况由下一本组织史资料继续编写。资料中所涉及的统计数字到1987年12月31日止。本资料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我区组织的发展状况。按照中共党史的历史分期，本资料的内容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个时期。其基本点是以党史分期为经，顺应本地组织变化的自然分期，反映历史原貌，说明发展演变过程。

全书采用按时期、系统、内容划分章、节，共分为三章。

2.本资料组织机构及其领导人员的收录范围。从建国后盘龙区（及其前身）有党政组织起，按党史分期，划块收录。主要收录区委、区纪委、区人大常委、区人民政府、区政协、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人民武装部等区级组织机构的党委（党组）、行政正、副职领导人员及其工作机构、下级组织（街道办事处、企事业单位的党委、总支、行政）以及区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区侨联等群众团体的机构及正、副职领导人员。

本资料按中央的要求，在党的系列内下延一级，下延到党委、党组、总支和部分直属支部，行政系列下延一级，下延到副科级。历史上有少数机构曾经升格或降格的，按历史原貌如实反映。

本区行政区划曾几经变动，因此，本资料对历史上属于我区前身的一、五、六、八区（后为一、五区；一、三区）的机构及领导人名录全部收录；对原不属我区管辖，现划归我区的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全部予以收录；对历史上曾属我区，后已划出的机构，只列名称，不收录机构和领导人名录。

4.本资料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总原则下，以党史分期为章，顺应盘龙区组织沿革变化的自然情况分节。党、政、军、统、群系统分开编纂，合订为一本。各系统内的序列按本级组织领导机构、本级组织工作机构、所属下级组织的顺序排列。

5.各级机构的名称，初见时均用全称，以后采用简称。领导人的职务、姓名采用历史上的称谓和排列。其中有需要交待的问题，均用文字说明。少数民族、女性、兼职均在名录中注上族名、“女”、“兼”，同名同姓的注籍贯加以区别。

目 录

概述	(1)
----------	-----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组织史资料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7)
第一节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领导机构	(10)
一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	(10)
二 中共昆明市第三区（原五区）委员会	(12)
三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员会	(14)
第二节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工作机构和区级机关党组织	(16)
一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工作机构	(16)
(一) 办公室	(16)
(二)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17)
(三) 组织部	(17)
(四) 宣传部	(17)
(五) 生产部	(17)
(六) 财贸部	(17)
(七) 一区机关党组织	(18)
二 中共昆明市第三区委员会工作机构	(18)
(一) 办公室	(18)
(二)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19)
(三) 组织部	(19)
(四) 宣传部	(19)
(五) 生产部	(19)
(六) 财贸部	(19)
(七) 三区（原五区）机关党组织	(20)
三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工作机构	(21)
(一) 办公室	(21)
(二) 监察委员会、监察组	(21)
(三) 组织部	(22)
(四) 宣传部	(22)
(五) 文教部	(22)

概 述

盘龙区是昆明市两城区之一，位于市区东部，为市级党政机关所在地，因盘龙江自北向南流经全区而得名。东、南、北面与官渡区毗邻，西面与五华区交错衔接，总面积13.38平方公里。截止1987年12月31日，全区总人口为359,750人，其中回、白、彝等少数民族共有17,426人，占人口总数的4.8%。现辖环城、珠玑、长春、小南、金碧、南强、拓东、太和、东站、董家湾、东华11个街道办事处，198个居民（家属）委员会。

自元代以来，现盘龙区就是工商颇众、街市繁华、人口稠密之区。解放后，随着经济建设和城市建设的发展，区内正义路、南屏街、宝善街、长春路、金碧路、拓东路一带已形成市内最繁荣的商业网点。昆明市火车南、北站和汽车客运站均位于区内，是省内外陆上交通的重要枢纽。

1949年12月9日昆明和平解放后，城市建制仍沿用国民党政权时的8个区公所。1950年3月，昆明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了原国民党政权所属的8个区公所（其中一、五、六、八区为现盘龙区的范围）。同年4月，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委员会抽调了一批党员到8个区公所担任领导工作。新建的区公所，为昆明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

1950年11月，昆明市人民政府调整行政区划，将8个区并为7个区。1951年3月，7个区并为5个区（其中一、五区为现盘龙区的范围）。接着中共昆明市委以五区为试点，建立了中共昆明市第五区工作委员会，并协调党、政、群工作，召开了全省第一个城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其余各区建立了党支部。党组织建立后，带领全区人民恢复发展生产，搞好城市管理工作，领导私营企业的工人、店员和街道居民开展了反对封建把头、特务、恶霸的民主改革运动；禁烟禁毒运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进行了抗美援朝的宣传教育工作，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通过各项社会改革运动，巩固了人民政权，发展了生产，培养和锻炼了大批干部。

1951年5月，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在地下党组织中进行整党的指示，区公所所有的党员参加了市里的整党，并在整党的基础上公开了党的组织。1952年1月，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工作委员会成立。同年底，一、五两区工委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公开建党”的指示，在工人、店员中发展了一批优秀分子入党。到1952年底，胜利完成了经济恢复时期的各项任务。1953年，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①指引下，开始了国民经济

^①1952年，中共中央按照毛泽东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建设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为适应各项生产建设的需要，经昆明市人民政府报请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将昆明市5个行政区及部分郊区农村重新划为4个行政区（一、四区不变，二、三区合并为二区，五区改为三区）。7月，建立中共昆明市一、三区委员会。接着，经民主普选建立了各区人民政府。开展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5年3月，两区分别召开党员代表会议，进一步贯彻中共七届四中全会决议和过渡时期的总路线。1956年4月，一、三区分别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和第三区委员会。

1956年8月，为适应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昆明市人民委员会再次调整了行政区划，将4个区并为2个区，其中一、三区合并为盘龙区。并区后，随即成立了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员会，同时设立了区委办公室等工作机构，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了党的组织机构。1956年，全区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

从1957年到“文化大革命”开始的10年间，盘龙区和全国一样，转入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在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建设中，都取得了很多成就。1957年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党进行整风运动，全区广大群众和爱国人士积极响应中央号召，向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提出大量有益的批评和建议，这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正常步骤。在整风过程中，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鼓吹所谓“大鸣大放”，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放肆地发动进攻，妄图取代共产党的领导，对这种进攻进行坚决的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巩固了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但是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了，把一批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了不幸的后果。1958年，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及其基本点，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普遍愿望，这条路线的贯彻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忽视了客观经济规律，导致了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了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1958年下半年将全区9个街道办事处合并为4个人民公社。1959年又进行“反右倾”斗争。1960年上半年，按照中共昆明市委决定开展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又出现了严重扩大化的错误。所有这些错误，严重地破坏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伤害了不少党员、干部和群众、挫伤了他们的积极性，再加上严重的自然灾害，导致了三年国民经济的困难局面。1962年，盘龙区委贯彻执行了扩大的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精神，认真总结了经验教训，在“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的指导下，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调整生产关系，开始纠正了一些“左”的错误，对在“反右倾”和1960年“三反”运动中受到错误批判和处理的同志给予甄别平反，并摘掉了一部分人的“右派分子”帽子。此外，还撤销了城市人民公社，整顿了生产和工作秩序，使国民经济得到了较快的恢复和发展。1963年开展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5年1月的“四清”运动，又整所谓“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从而使“左”的错误进一步发展起来，一直延续到“文化大革命”。

在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的10年“文化大革命”中，盘龙区和全国一样，遭受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党、政、群组织受到严重破坏，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

蒙受了灾难。1966年6月，中共盘龙区委贯彻中共中央《五·一六通知》，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1967年1月，盘龙区各级党政组织被“造反派”非法夺权，陷于瘫痪。各级领导干部普遍受到批判和斗争，广大党员被迫停止了组织生活，人民群众也受到分裂。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被打乱，国民经济遭到严重破坏。根据中央关于“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的指示，1967年3月，由盘龙区武装部组织成立了盘龙区生产领导小组，负责指挥全区的生产和工作。同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对盘龙区公检法系统实行军管。1968年9月成立的昆明市盘龙区革命委员会和次年11月成立的中共昆明市盘龙区核心小组，取代了中共盘龙区区委、区人民委员会的领导职能。以后，各基层单位也相继成立了革委会，使“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又在组织上得到了进一步的保证。1969年1月，按照云南省、昆明市革命委员会第七次全委扩大会议决定，盘龙区革委会推行了“划线站队”^①的错误方针，严重地分裂了广大干部和群众，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后果。从1969年冬开始，相继在全区范围内进行了“整党建党”，使党的肌体遭到进一步的破坏，造成思想、组织、作风上的不纯。1971年6月，召开中共昆明市盘龙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盘龙区第一届委员会。这次大会贯彻了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的错误指导方针。1971年9月以后，区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批林整风”的指示，开展了批判林彪反革命集团^②的斗争，并对一些老干部安排了工作。1974年，开展了“批林批孔”运动^③，使各方面的工作受到了影响。1975年，在邓小平同志主持中央工作期间，中共盘龙区委贯彻执行了经中共中央批准的《关于中共云南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向中央的报告》即中共云南省委（1975）26号文件精神，开始纠正“划线站队”错误，反对资产阶级派性，并对各方面的工作进行调整，使生产得到一定的恢复和发展。在此期间，军队干部根据中央的指示，全部撤回部队。中共昆明市委对中共盘龙区委的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1976年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错误，又使盘龙区再次陷入混乱之中。

“文化大革命”期间，党和人民同“左”倾错误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艰难曲折的斗争。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都没有动摇热爱祖国、拥护党、拥护社会主义的立场。正是由于全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斗争，使“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

1976年10月，党领导人民取得了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使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7年1月，盘龙区在深入开展揭发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清查反革命帮派体系斗争的同时，整顿、调整了各级领导班子，党的组织活动开始走向

①1969年1月，召开云南省、昆明市革命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开始在全省范围内推行林彪的“划线站队”错误，以达到所谓“划清云南两条路线斗争的大是大非界限，”严重分裂了党，分裂了军队，分裂了群众。

②林彪反革命集团是隐藏在党内、军内的反革命阴谋集团。其主要成员有林彪、陈伯达、康生、谢富治、黄永胜、吴法宪、叶群、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和林立果等。

③“文化大革命”后期，被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的一次运动。（批林批孔，即批判林彪、批判孔子）。

正常，生产得到较快的恢复。但由于“两个凡是”^①的错误方针和“左”的思想影响，盘龙区和全国一样，经历了两年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1978年12月以后，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中共盘龙区委领导全区人民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轨道上来，开始全面认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彻底平反冤假错案，完成了对错划右派的改正任务，落实了党的各项政策，取得了拨乱反正的胜利。开展了真理标准的讨论^②，解放了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1980年5月，召开中共盘龙区第二次代表大会。6月，召开昆明市盘龙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盘龙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和盘龙区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进一步加强了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1983年底进行了机构改革，按照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调整充实了区的各级领导班子，为改革和建设提供了组织保证。1984年12月，召开中共盘龙区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盘龙区第三届委员会，逐步实现了领导干部的新老合作与交替。1984年以后，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使各项事业更加充满生机和活力。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全区从1984年底开始整党，通过两年的整党，党内存在的思想、作风、组织不纯的状况有了改变，为新时期党的建设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当前，中共盘龙区委在党的十三大方针指引下，正带领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更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不断克服前进中的困难、失误和缺点。认真贯彻执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振兴盘龙、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①粉碎“四人帮”后，就任中共中央主席的华国锋提出的错误方针，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的遵循。”

②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进行的以批判“两个凡是”为主要内容的一场全国性的马克思主义教育运动和思想解放运动。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盘龙区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1)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1949年5月，中共昆明市委市民工作组，在昆明市区有组织地开展了动员街道市民、店员迎接解放的工作。1949年12月9日，昆明和平解放。为了粉碎国民党第八军、二十六军向昆明反扑，在市委领导下，“昆明市人民义勇自卫总队”配合起义部队一起保卫昆明。昆明保卫战胜利结束后，为发动市民群众，安定社会秩序，恢复生产，迎接人民解放军入城，中共昆明市委成立了市民工作总支委员会，并建立了公开的群众组织市民联合会，全市8个区成立区民联谊会^①及基层街支会。1950年2月2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昆明。3月4日，昆明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接着对昆明市国民党政权所属的8个区公所进行接管。中共市民工作总支推荐一批党员，分别在各区筹建区级人民政权。同年4月，昆明市8个城区正式成立了区公所，为昆明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各区公所的党员组织关系在市人民政府机关党总支。同年6月，中共昆明市委决定成立市民工作委员会，统一协调各区开展群众工作。

根据中共昆明市第一次代表会议关于加强政权建设和党的领导的精神，1951年3月，昆明市调整行政区划。为了有利于土改，将昆明市城区管辖的部分近郊区农村划出成立市郊区，交由昆明县领导，其余部分并为5个区（当时的一、五区属后来的盘龙区）。中共昆明市委以第五区为试点，建立了中共昆明市第五区工作委员会，其余各区建立党的支部，统一领导各方面的工作。同时撤销了区民联谊会和基层街支会。

这一时期，党的中心任务是恢复和发展城乡的生产建设。同时在城市开展打击封建把头、特务、恶霸的斗争，随后又开展抗美援朝和镇压反革命运动。在农村开展清匪反霸、减租退押等民主改革运动。

1952年初，市委为加强党对各区的“三反”、“五反”运动和建党、建团工作的领导，建立了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工作委员会，并从市级机关抽调了一批党员干部到各区工委工作。

通过“三反”、“五反”等各项社会改革运动，发动了群众，提高了工人的政治觉悟，涌现出一批积极分子和先进模范人物。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公开建党的指示，“在工人

^①当时中共地下党领导的公开市民群众组织，隶属昆明市市民联合会直接领导，街支会是它的基层组织。

“中公开发展党员”。1952年下半年，一、五区发展了两批新党员共计257人。通过组织发展工作，扩大了党的队伍，并在基层建立了党支部，为以后各方面的工作提供了重要的组织保证。

1953年，国家开始实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全区进入了经济建设时期。区工委提出当前的任务是：在工业方面要搞好生产，提高质量，降低成本，推动资本家改进经营管理，为完成国家加工订货任务而努力；在商业方面要树立新的商业道德，稳定劳资关系，薄利多销，面向工农，繁荣市场。同年7月，建立了中共昆明市一、三区（原五区）委员会。

1953年底，全区广泛学习宣传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1954年开始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4年，党的组织不断扩大，党员人数不断增加。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建立、健全区委组织机构的指示，一、三区分别建立了组织部、宣传部、生产部和纪律检查委员会等工作机构，并抽调一部分党员在工厂、财贸系统担任脱产党支部书记，加强支部工作的领导。并在教育系统及农村也加强了党的领导。

1955年3月，一、三区先后召开各区第一次党员代表会议。会议主要内容是：继续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党的七届四中全会决议；传达贯彻中共昆明市第五次代表会议精神；总结区委成立以来的工作，提出全年的工作任务。

1955年上半年，遵照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党内实行民主选举的决定》，一、三区委所属支部普遍进行了首次党内民主选举。同年7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的精神，在区级机关内部开始了肃清暗藏反革命分子的运动（简称“肃反运动”）。

1956年，一、三区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6年4月，一、三区分别召开了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和中共昆明市第三区委员会。同年8月，为适应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昆明市调整行政区划，一、三区合并为盘龙区。随即成立了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员会，并建立区委办公室、组织部、监察委员会、宣传部、文教部、统战部、工业部、财贸部等工作部门。为巩固社会主义改造成果，加强党对工商企业的领导，1956年全区新建党总支6个、支部68个，发展党员798人，提拔、配备了各类干部421人，为使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更好的贯彻执行提供了组织保证。

1957年初，按照中共中央关于精简机构、紧缩上层领导机关、加强基层的指示精神，区级机关部分领导干部调到生产第一线，充实基层，加强企业领导。全区共调整精减下放干部和管理人员282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12人）。同年6月，根据中共昆明市委《在全市各级党组织内开展整风运动的计划》，开始了党内整风运动。接着，全区开展反右派斗争。同年底，转入整改（整顿党员干部的思想作风，整顿党的队伍，纯洁党的组织，改进工作）。

1958年，又搞了“反右补课”和“反对地方主义”，深挖党内右派分子。在全国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的影响下，全区199人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其中党员30人、团员19人、干部126人（副科级以上干部20人）。根据中共昆明市委指示，全区在整改中

调整下放干部 690 人。盘龙区的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到 1958 年底基本结束。

1958 年为贯彻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把昆明由消费城市变为生产城市。全区开展了全民大办工业的运动，使区属工业迅速发展起来。但由于忽视了客观经济规律，同年下半年，全区开始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使经济遭到重大损失。在党的组织发展工作上，出现了过分追求党员数量的倾向，降低了党员质量。

1959 年 10 月，贯彻中共八届八中全会决议，在全区党员干部中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部分同志受到批判和处理，其中有 9 人被定为犯有“右倾机会主义性质的错误”，使党内民主生活遭到严重的损害。

1960 年 4 月至 11 月，根据市委指示精神，在区委领导下，开展了“三反”运动，并犯了严重的扩大化错误。

1961 年 9 月至 11 月，按照中共昆明市委的指示，以区委常委为主，在学习和贯彻中共云南省委三级干部会议精神的基础上进行整风。整风的中心是：根据党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结合盘龙区的情况，系统地检查和总结工作。在《盘龙区委整风报告》中，着重总结了 1958 年以来在所有制问题、工业生产、文教卫生、财贸以及党的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报告》检查了在党的建设上存在的问题是：发展党员没有按党员标准和党的组织手续办事，在 1958 年底至 1960 年一季度发展的新党员中，不够条件而被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就有 90 人，占新党员总数的 8.51%；党内是非界限不清，对犯错误的同志，不是首先从事实出发，弄清错误的性质和原因，帮助认识错误，接受教育，而是忽视事实，不分是非，随便戴上许多帽子。有些同志敢于说真话，反映了一些真实情况，不仅得不到支持，反而受批判，甚至被斗争。不能严格地按照“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帮助、团结同志。这次整风，检查了各方面的工作失误，总结了经验教训，并为以后的甄别平反和经济的恢复打下了基础。

1962 年，贯彻执行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精神，在发扬民主的基础上，进一步检查总结了“大跃进”以来的经验教训，为在“反右倾”和 1960 年“三反”运动中受到错误处理的同志甄别平反；给被划为“右派分子”的部分人摘掉了“右派分子”帽子；开始纠正“大跃进”以来在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撤销城市人民公社，并在精简机构、下放职工（全区共下放 606 人，占职工人数的 10.87%），压缩城市人口、安排社会闲散劳动力、加强市场管理、整顿及建立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等方面进行了大量工作，使盘龙区的经济得到较快的恢复和发展。党的密切联系群众、坚持调查研究、批评与自我批评、实事求是的作风得到较好的恢复。1962 年 10 月，开始学习贯彻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精神。接着，1963 年，开始在全区进行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城市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即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并对手工业合作社进行整顿。1964 年 3 月 27 日，召开中共盘龙区党员代表会议。会议主要内容是：听取和讨论区委关于目前形势和今后党的任务的报告；选举出席昆明市第三届党员代表大会^①代表。1965 年 1 月，中共中央发出《农村社会主

^①中共昆明市第三次代表大会未按期召开。

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 23 条规定),指出“城市中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过去称为五反运动,以后通称四清运动。”“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因而全区在运动中“左”的错误进一步发展,部分基层干部受到打击。这一运动,一直延续到 1966 年 5 月“文化大革命”开始。

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在中共昆明市委的领导下,盘龙区委带领全区各族人民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较好地执行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使区属工业和文化教育、卫生等事业得到较快的发展,为昆明市的经济建设和思想、文化建设作出了贡献。在党的建设上,逐步建立与健全了区委的组织机构;健全了党课制度;输送了部分党员干部到省、市、区委党校培训,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文化、业务知识,提高他们的政治、文化、业务素质;广大党员经受了锻炼和考验,党的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全区党员人数和党的基层组织,由 1952 年初的 11 人(一区 4 人、五区 7 人),1 个支部,发展到 1965 年底的 1,266 人,84 个支部、15 个总支。

1957 年至 1966 年,部分市属工厂、文化、财贸系统党组织、农村 4 个乡的党支部和区属合作工厂、社的大部分党支部转出盘龙区、隶属昆明市主管局、公司党委或中共官渡区委领导。

第一节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领导机构

中共盘龙区委和之前的一、三区委(原一区工委、五区工委)一直隶属中共昆明市委领导。1951 年 3 月,市委决定以第五区为试点建立工作委员会。1952 年 1 月,成立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工作委员会。1953 年 7 月,调整行政区划,一区未变,五区改为三区。同时,分别建立了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三区委员会。1955 年 3 月,昆明市第一区、第三区分别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会议。1956 年 4 月,两区先后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三区委员会委员。经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并报省、市委批准产生了常务委员会委员和正、副书记。1956 年 8 月,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三区委员会合并建立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员会。1962 年 7 月,根据中央有关县委不设书记处的指示,经省委批准,区委第一书记改称书记、书记改称副书记。

一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

1952 年 1 月,中共昆明市委决定,成立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工作委员会。1953 年 7 月,成立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区工作委员会随即撤销。

(一)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工作委员会

(1952.1~1953.6)

1952年1月，中共第一区工作委员会成立，上级党委任命翟春为区工委书记。

书 记 翟 春 (1952.1~1953.6)

副书记 刘满苍 (1952.6~1953.6)

委 员 翟 春 刘满苍 柳荣锦 高万昌 郭维新

(二)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

(1953.7~1956.4)

1953年7月，成立中共昆明市第一区委员会，区工委随即撤销，市委任命翟春为区委书记。9月翟春调离后，省委组织部批准由刘满苍任区委书记。刘满苍调离后，1954年6月，省委批准由吴振山任区委书记。

书 记 翟 春 (1953.7~1953.9)

刘满苍 (1953.9~1954.6)

吴振山 (1954.6~1956.4)

第一副书记 吴振山 (1953.7~1954.6)

副 书 记 刘满苍 (1953.7~1953.9)

王 洪 (女, 1955.3~1956.1)

张儒林 (1956.3~1956.4)

委 员 翟 春 刘满苍 吴振山 柳荣锦 肖祖经 郭维新 高万昌

梁 灏 田庆成 李凤英 (女, 山西) 张肇廉 黄朝铨 (女)

那家福 (白族) 张儒林 李克敏 王 洪 (女) 万年芳 (女)

杨振英 张开文 周东成

(三)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一届委员会

(1956.4~1956.8)

1956年4月5日至8日，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在昆明市甬道街一区工人俱乐部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97人，占全区党员总数472人的20.55%。

会议的中心内容是：动员全党及全区人民为夺取抗旱胜利和超额完成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而奋斗；认真总结检查上次党代会以来的工作，对今后工作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检查和批判右倾保守思想，进一步统一全党思想，巩固党的团结。

大会主要议程是：审查和通过区委工作报告及1956年、1957年工作的初步规划；选举区委委员、区监察委员会委员；选举出席中共昆明市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吴振山代表区委作《关于第一次党代会以来的工作检查和今后意见》的报告。报告共分三部分：一、几项主要工作任务的执行情况；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三、今后工作意见。报告指出全区党组织今后的主要任务是：全党同志要在党的领导下兢兢业业加倍努力，团结全区人民与全市人民一道，为“多、快、好、省”地全面地提前和超额完成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而奋斗。会上李克敏还作了区委《关于1956、1957年工作初步规划》的报告。大会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了区委委员16人，选举出席市党员代表大会的正式代表19人，候补代表2人。大会最后通过决议。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一届委员会

委员名单

吴振山 张儒林 李克敏 杨振英 沈崇吉 杨宝熙（白族） 高万昌 苏汝荣
段存仁 董恩培 孙宝金 崔锡斌 孙宗德 杨必孝 李孙学 窦维翰

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主席团名单

吴振山 黄朝铨（女） 李克敏 杨振英 高万昌 张儒林 张开文 周东成
万年芳（女）

大会秘书长 李克敏

1956年4月9日，中共昆明市第一区第一届委员会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会议选举了7个常委，并报省、市委批准，吴振山等8人为常务委员会委员，吴振山为区委书记，张儒林、李克敏为区委副书记。

常务委员 吴振山（1956.4~1956.8）

张儒林（1956.4~1956.8）

李克敏（1956.4~1956.8）

孙宝金（1956.4~1956.8）

杨振英（1956.4~1956.8）

沈崇吉（1956.4~1956.8）

高万昌（1956.4~1956.8）

杨宝熙（白族，1956.5~1956.8）

书 记 吴振山（1956.4~1956.8）

副 书 记 张儒林（1956.4~1956.8）

李克敏（1956.4~1956.8）

二 中共昆明市第三区委员会

1951年3月，中共昆明市委决定，在第五区试点建立工作委员会。1953年7月，昆明市调整行政区划，五区改为三区。同月，成立中共昆明市第三区委员会，五区工作委员会随即撤销。

（一）中共昆明市第五区工作委员会

（1951.3~1953.7）

1951年3月，中共昆明市第五区工作委员会成立，上级任命纳梓彬为区工委书记。纳梓彬调离后，1952年1月，上级任命于学民为区工委书记。于学民调离后，